**社会福祉学院经营福祉系专职招聘信息**

根据学院及我系发展规划，拟招聘专职教师2人。具体要求如下。

**1. 讲授“产业运营类”课程专职教师**

（1） 所学专业：管理学专业，熟练掌握日语者优先；

（2）职称或学历：拥有博士学位或副教授职称，学位最低为硕士；

（3）工作经验：从事高校相关教学工作5年以上；

（4）能力要求：拥有较高的文字撰写能力，能够编撰教材；具有较强的学习意愿和学习能力；

（5）个性特征：热爱老龄福祉事业，具有积极的人格特征、利他主义价值观和良好合作意识；能够承受连续、较大工作压力；

1. 年龄及性别：不限。

**2.讲授“福祉类”课程专职教师**

（1）所学专业：日本高校“福祉类”专业或“福祉经营学”专业；

（2）职称或学历：拥有副教授职称，或硕士及以上学位；

（3）工作经验：从事老龄福祉领域工作或高校相关教学工作3年以上；

（4）语言要求：熟练掌握日语，能够进行笔译及口译工作；

（5）能力要求：拥有较高的文字撰写能力、科研能力，以及较强的学习意愿和学习能力；

（6）个性特征：热爱老龄福祉事业，具有积极的人格特征、利他主义价值观和良好合作意识；能够承受连续、较大工作压力；

（7）年龄及性别：不限。